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45)

訴訟和解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佈。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上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的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調解物業的竣工時間表已進一步延遲，進而對調解物業的其後檢查及交付以及向華興發出有關房產證亦會出現延後，而此等情況均非本公司、鵬大及華興所能合理控制。鵬大將繼續協助本公司監察有關進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以報告有關此事宜的任何更新情況。

與此同時，就未償還本金（即人民幣182,635,000元）應計的利息將繼續按年利率6%計算，直至本公司結欠華興的本金獲悉數償還之日期為止。於本公佈日期，未償還本金金額及其應計利息合共為人民幣203,251,088.77元。

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案的一次性最終和解僅於調解協議（經還款協議所修訂及補充）項下訂約雙方的責任履行後方告達成，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朱永寧

中國南京，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九名董事，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董事長）及吳清安先生，四名為非執行董事黃華德先生、印壽榮先生、徐志斌先生及沙敏先生，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滿林先生、徐小琴女士及施中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如有）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nandasoft.com 內。

* 僅供識別